附件：1．[比选申请人报名须提交的书面资料一览表](http://tyjrswj.gz.gov.cn/attachment/7/7028/7028280/7979682.docx%22%20%5Ct%20%22http%3A//tyjrswj.gz.gov.cn/zwgl/tzgg/content/_blank)

| **序号** | **评审项目** | **报名提交资料要求** |
| --- | --- | --- |
| 1 | 资格性审查（递交报名资料时当场出示） |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本项目涉及的经营范围许可。 | 处于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业务范围须与本项目相适应，营业执照范围不详细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在提交报名材料时当面出示。 |
| 2 |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记录名单，或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提供承诺书，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比选申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在提交报名材料时当面出示。 |
| 3 | 取得公司（企业）授权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 如由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并签署响应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在提交报名材料时当面出示。 |
| 4 | 符合政务新媒体内容运营相关资质要求或授权。 | 提供有关证明。在提交报名材料时当面出示。 |
| 5 | 具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质，采购品目为C02信息技术服务。 | 提供有关证明。在提交报名材料时当面出示。 |
| 6 | 价格评分（20分） | 采用低价优先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报价为满分。其他比选申请人分值的计算公式：比选申请人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比选申请人报价）×20 | 提供比选报价书 |
| 7 | 商务评分（40分） | 资质及信誉状况（16分） | 提供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以来获得由行业机构颁发的奖项证书，获省级（含）以上奖项的，每个得2分；市级奖项，每个得1分；（需提供证明） |
| 8 | 项目经验（16分） | 提供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比选申请人承接过政务类微信公众号代运营项目和政务类视频拍摄的项目合同复印件及业绩情况一览表。（每提供一个2得分，最高为16分，政务类微信公众号为（含）市级以上，视频类型为（含）市级汇报片或宣传片，此两类都需要有。） |
| 9 | 履约能力（8分） | 完成项目所需要的办公场所、设备清单、拍摄场地。提供1份证明2分，最高8分。 |
| 10 | 技术评分（40分） | 项目服务团队（15分） | 服务团队配备大于8人（含），且有明确的分工（15分）；大于6人（含），且有明确的分工（10分）；大于4人（含），且有明确的分工（5分）。团队主要负责人需具有采编资格证，团队一半成员须有媒体从业经验，需提供证件和从业经验说明，不提供均不得分。 |
| 11 | 服务方案（10分） | 服务方案应充分从甲方工作亮点出发，具有政治高度、内容定位准确，执行需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具有特色亮点。 |
| 12 | 宣传推广服务（15分） | 提供市级渠道平台进行稿件发布，可协调其他政务平台进行稿件转发或转载。每提供一个为3分，最高分15分。 |